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108年度上述表冊，均提經本公司第22屆董事會第16次會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及楊朝欽會計師查核完竣，請予承認。（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第二案：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提請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依章程規定，擬定如後表，經本公司第22屆董事會第16次會議通過在案，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請予承認。

二、擬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元（發放至元止），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項金額，轉列公司其他收入，俟本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配發之。

三、嗣後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調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公司債股份轉換、買回公司股份或其他影響股份變動原因，致影響流通在

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案決議之盈餘分配總額，按配息基準日之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比率。

決議：

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重新制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109年1月2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80024221號公告修正辦理。

二、本公司現行股東會議事規則詳附錄八，自訂定後，期間雖幾經修訂，但與後續證交所配合公司治理頒修之新版範例甚有落差，擬廢止後再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範例重新訂定。

三、本案業經提本公司第22屆董事會第16次會議通過在案，依規定提報本次股東會。

四、新制訂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23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22屆董事將於本(109)年6月13日屆滿，為配合股東會召開，擬於本(109)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22屆董事於選任後之同時解任。

二、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置董事5至7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三、衡酌本公司董事會運作需要及符合本公司章程之規定，選任第23屆董事7人(含3人獨立董事)，任期自109年6月15日起至112年6月14日止，董事及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四、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

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解除新選任第23屆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本次股東常會新當選之董事中，可能

將有公司指派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職務者，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